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持续督导总结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类型：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 年报披露时间：2015 年 3 月 24 日
2015 年报披露时间：2016 年 3 月 8 日
持续督导总结报告申报时间：2016 年 3 月 11 日

一、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承诺

1、保荐总结报告书和证明文件及其相关资料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保荐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总结报告书相关事项进行的任何质询和调查。

3、本保荐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采取的监管措施。

二、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名称：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主要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16 层

法定代表人：田德军

保荐代表人：徐永军、倪晋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电话：010-83561001

其他：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资源”、“发行人”、“上市公司”或“公司”）于 2014 年 6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 持续督导期限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持续督导期间内，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保荐机构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变更为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本保荐机构”）。

三、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ZOJE RESOURCES INVESTMENT CO.,LTD.

曾用中文名称：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中捷资源

股票代码：002021

成立日期：1994 年 8 月 31 日

住所：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

法定代表人：马建成

注册资本：687,815,040.00 元

电话：0576-87378885

传真：0576-87335536

互联网网址：htttp://www.zoje.com

电子信箱：zhxg@zoje.com

四、本次发行情况概述

发行时间：2014 年 6 月 19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发行数量：12,000 万股

发行对象：浙江中捷环洲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面值：1.00 元

发行价格：3.94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472,800,000 元

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五、保荐工作概述

中捷资源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于 2014 年 6 月 19 日完成，公司聘请浙商证券担任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限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201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议案，并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与新时代证券签订了保荐协议，聘请新时代证券担任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中捷资源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由浙商证券变更为新时代证券。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对中捷资源所做的主要保荐工作如下：

（一）尽职推荐阶段

浙商证券及其保荐代表人积极组织协调各中介机构参与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具体工作包括：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上市公司及主要股东进行尽职调查；统筹非公开发行的各项准备工作，按照各方确定的时间表推进相关工作；组织编制申请文件并出具尽职调查报告、发行保荐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二）发行审核阶段

浙商证券及其保荐代表人主动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审核，组织公司及其它中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机构对中国证监会的意见进行答复，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浙江证监局的要求对涉及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特定事项进行尽职调查或者核查，并与中国证监会进行专业沟通；按照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向证券交易所提交推荐股票上市所要求的相关文件，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持续督导期间

浙商证券的持续督导期间为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至 2015 年 12 月 4 日，新时代证券的持续督导期间为 2015 年 12 月 4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保荐机构于持续督导期内的工作如下：

1、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2、督导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和信息披露制度，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公司利益的内控制度；

3、督导公司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4、督导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存放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5、持续关注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

6、对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或事后审阅；

7、定期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并出具现场检查报告，以书面方式告知公司现场检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的事项；

8、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和业务变化情况，包括对公司基本面影响较大的经营变化情况，财务状况、重大股权变动情况，管理层重大变化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六、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处理情况

事项	说明
实际控制人变更	2015 年 6 月 3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万钢，变更之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蔡开坚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议案，2015 年 12 月 4 日，保荐机构由浙商证券变更为新时代证券

七、对上市公司配合保荐工作情况的说明和评价

在保荐机构对中捷资源履行保荐工作职责期间，公司能够积极配合尽职推荐和证券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为保荐机构开展保荐工作提供了必要的设施、现场或其他便利条件并配备足够的工作人员，有效协调公司的各部门配合保荐机构的工作，保证了保荐机构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

尽职调查阶段，公司能够及时向保荐机构、会计师及律师提供本次发行所需的文件材料，并保证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为本次发行的推荐工作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便利。

持续督导阶段，公司能够根据保荐机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文件资料；公司能够积极配合、安排保荐机构现场检查工作，向保荐机构提交三会文件、内部控制、信息披露、募集资金、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文件。

八、对证券服务机构参与证券发行上市相关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在尽职推荐阶段，公司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出具专项意见，并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的协调和核查工作。

在持续督导阶段，公司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能够根据证监局和交易所的要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及时出具相关文件，提供专业意见；公司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均能勤勉尽职地履行各自的工作职责。

九、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了审阅，本保荐机构认为：中捷资源的信息披露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十、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访谈沟通、审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督导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中捷资源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一、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的其他申报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本保荐机构将对该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以下无正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页无正文，为《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持续督导总结报告书》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徐永军

徐永军

倪晋武

倪晋武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1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